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文件

中建证发〔2021〕1848号

签发人：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迪特 (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 备案工作报告(第一期)

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爱迪特”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人民币普通股

《(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辅导计划,中信建投张铁、张悦、肖丹晨、王劭阳、周俊峰、曲鹿、刘书翔组成的“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辅导工作组”,由张铁任组长,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本阶段辅导期内,因辅导工作需要,刘书翔加入辅导小组,其简历如下:

刘书翔,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曾作为项目核心成员参与的项目包括软通动力IPO项目、华谊兄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等。

参与辅导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期间:2021年10月至今

本期辅导方式:本期辅导方式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采取了现场授课、召开协调会、尽职调查、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等方式,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使其了解有关上市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的指引,以及其他有关发行上市及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政策,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

问题。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期间，中信建投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对辅导对象进行了相关辅导。在辅导工作中，中信建投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调查并结合最新政策法规要求，协助爱迪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公司章程、内控制度等，提高了公司规范运行的意识，并联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集中辅导授课。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期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辅导机构联合律师、会计师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辅导授课，授课内容包括 A 股 IPO 市场及审核概况介绍、A 股注册制改革历程介绍、创业板注册制改革规则体系及相关解读、公司规范治理介绍和新修订的《证券法》解读等。

2、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辅导工作小组全面核查爱迪特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核查公司是否规范管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4、核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是否依法召开和规范运作。

5、持续向公司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深入了解公司业务

发展情况。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报送为第一期辅导工作报告，不适用。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内部制度完善工作继续进行

本辅导期内，公司在各辅导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的协助下，已经建立并全面推行了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标准的内控体系。后续，辅导机构将与其他专业机构一同及时向公司反馈内部控制制度在实际执行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并针对性提出建议，协助公司进一步提升经营合规性和经营效率。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仍需继续

经过辅导期的现场集中授课、中介协调会议等形式的培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基本建立了资本市场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知识体系，培养了一定的规范和风险意识。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仍需继续。后续辅导机构及其他专业机构后续将继续采用集中研讨、中介协调会等方式进行相关人员的培训，严格按照辅导计划执行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保持不变，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

1、通过自学、个别答疑、集体研讨等多种形式继续督

促辅导对象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2、继续督促爱迪特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3、继续完善尽职调查和财务核查，进行主要客户、供应商走访工作，对公司的财务信息、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更加深入的梳理及规范；

4、对公司主要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继续梳理公司业务模式和行业发展情况。

5、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以及专题会议，对公司上市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讨论，并对公司存在的问题形成意见及整改建议，通过现场指导、电话沟通、电子邮件等方式持续督促公司的整改进程。

6、针对公司具体情况进行辅导总结，同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是否达到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爱迪特（秦皇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 铁

张铁

张 悦

张悦

肖丹晨

肖丹晨

王劭阳

王劭阳

周俊峰

周俊峰

曲 鹿

曲鹿

刘书翔

刘书翔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

(联系人：刘书翔 1360127969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2年1月4日印发